

证券代码：601616

证券简称：广电电气

公告编号：2021-031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21年2月24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为：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集中竞价回购的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法定期限内实施出售，未实施部分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45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二、回购实施情况

1、2021年2月25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1年2月26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008号公告。

2、2021年5月17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81,899,6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75%，回购最高价格3.49元/股，回购最低价格3.07元/股，回购均价3.31元/股，使用资金总额271,322,230.51元。

3、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4、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1年2月19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2021年005号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回购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及注销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实施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有限售股份	0	0	0	0
无限售股份	935,575,000	100.00	935,575,000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81,899,681	8.75
股份总数	935,575,000	100.00	935,575,000	100.00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81,899,681股。公司本次集中竞价回购的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法定期限内实施出售，未实施部分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